

股票代码： 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05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华农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及签署三方协议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189 号文），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16 元，共计募集资金 447,44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等发行费用 47,654,720.87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9,785,279.13 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14】第 1044 号）。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管，拟定对

此次募集资金净额开设 2 个专项账户，按项目用途分别存储募集资金，各账户信息如下：

1、银行名称：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750293898

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34 层及 21 层 01, 08,
07B 单元

金额（人民币元）： 250,000,000.00

用途：湖北雄韬 275 万千伏安密封蓄电池极板组装线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银行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38130100100039889

银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东与中心路交汇处致远大厦首层

金额（人民币元）： 149,785,279.13

用途：年产 250 万 KVAh 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扩建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及时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肖杨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能够胜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工作，同时其在本

公司的工作期间，一直表现良好。肖杨健先生遵纪守法，对企业忠诚，工作认真、踏实，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及个人品德。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正文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25 日